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厦门市总工会 文件

厦交组〔2025〕25号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厦门市总工会 关于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道路货运汽车司机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促进我市道路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为港口高质量培养更多高技能服务人才，提升货车司机驾驶技能和安全意识，满足我市物流发展需求。根据《厦门市总工会、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2025年度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大赛的通知》（厦工〔2025〕20号）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厦门市第三十

一届职工技能大赛道路货运汽车司机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承办单位：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工会委员会

厦门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厦门市集装箱运输协会

协办单位：自贸片区集装箱运输企业工会联合会

为确保本项目竞赛活动顺利进行，特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对竞赛活动进行统一组织、协调和指导。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同时成立专门监督仲裁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负责组织筹备竞赛活动的具体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刘义平 厦门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副主任：林永博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党工委委员、
一级调研员

丁松柏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
一级调研员

委员：林共贺、苏振川、杜泽洋、杨继光、吴建良

（二）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主 任：丁松柏（兼）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一级调研员

副主任：林共贺 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工会委员
常务副主席

苏振川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二级调研员

张晓炜 厦门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党委委员、
副主任

成 员：李 晏、许潇君、吴建良

为加强本次竞赛各项工作的日常组织、协调与管理，在竞赛组委会领导下，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成立竞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执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后勤服务、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三）竞赛执委会

主 任：吴建良 厦门市集装箱运输协会秘书长

副主任：蔡敦煌 自贸片区集装箱运输企业工会联合会主席

委 员：许书毅、陈朝红、林庆芳、李济新、李东军、
王金华、苏小玉、梁小卿

执委会下设综合部、赛务部、技术部、申诉受理部、后勤保障部。执委会办公室设在厦门市集装箱运输协会（东渡路127号），联系方式：0592-6029582。

二、竞赛安排

（一）竞赛项目

道路货运汽车司机

（二）竞赛标准

按国家职业标准四级（中级工）以上技能要求进行。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组成，总成绩中理论考试成绩占 30%、实际操作成绩占 70%。理论知识考试采用笔试办法，操作技能竞赛试题由技术专家命题组根据国家职业标准，结合厦门公路运输发展方向，符合从业人员适应实际生产和作业技能的需求，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等内容进行命制。

（三）竞赛内容

本次竞赛内容：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竞赛。

1. 理论知识考试。考试内容：防御性驾驶、常见故障判断、港区作业安全规定等知识竞赛，主要考察行车安全意识、风险防范与应对处理、车辆日常保养等知识。

2. 操作技能竞赛。参赛选手驾驶集装箱牵引车按照规定动作、科目进行竞赛，操作技能竞赛科目设计贴近日常工作的操作，重在考察选手的安全意识、规范操作及熟练掌握劳动技能。

（三）计分方法

竞赛成绩以百分制计分，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加权合成。竞赛成绩仅作排名依据，当届竞赛有效；

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原则上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高者为先，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也相同时，原则上以时间优先者为先，不设并列名次。

（四）参赛条件

1. 本市辖区内各用人单位的在职技能劳动者；
2. 参赛选手应持有有效 A2 驾驶证，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
3. 已在全国竞赛获得前三名和省、市级竞赛中获得第一名，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福建省技术能手”“福建省金牌工人”“厦门行业（数字）工匠”等国家级、省级、市级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再报名参加本次竞赛；
4.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一般不少于 5 支，参赛选手原则不少于 40 人，每个单位限派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不超过 8 人，报名人数未达到参赛人数要求的不予开赛，报名人数超出规定人数上限的，根据实际情况举办预赛（预赛前将预赛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

（五）参赛报名

1. 报名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9 月 10 日 17:00 止
2. 报名地点：厦门市集装箱运输协会（东渡路 127 号）
3. 联系人：蔡敦煌
4. 联系电话：0592-6029582

5. 邮 箱: caidhxm@126.com

6. 报名材料:

- (1) 选手《报名表》1 份;
- (2) 选手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 (3) 选手证书及职称复印件各 1 份。

各参赛队将汇总表及选手报名表 (详见附件 1、附件 2) 电子文档 (盖章转 PDF 和 word 版) 报送至上述邮箱; 纸质文档报送上述地点。

(六) 竞赛时间和地点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1 日
- 2. 地点: 厦门市海沧区保税港区东查验中心

三、奖励办法

获得竞赛个人第一名至第六名及优胜奖的选手, 由本项目竞赛组委会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个工作日内发放到位)。其中: 第 1 名选手奖励 5000 元/人, 第 2-3 名选手分别奖励 4000 元/人, 第 4-6 名选手分别奖励 3000 元/人, 优胜奖奖励 500 元/人, 以上奖金均为税前金额。

对获得市级技能竞赛第一名的选手授予“厦门行业工匠”, 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或认定。

奖项设置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厦工〔2025〕13 号) 的规定执行。

附件: 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道路货运汽车司

机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道路货运汽车司机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附件 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道路货运汽车司机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代表队：XXX 代表队（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所在单位
领队							
选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道路货运汽车司机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二 寸 照 片
身份证号				民族		
所在单位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及等级						
符合参赛条件，勾选其中一项或多项：（该项为必填项） ☐ 从事本职业（工种）工作满 3 年以上的； ☐ 持有有效 A2 驾驶证。 本人承诺填报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若有虚假或经核查不真实，本人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应法律或行政责任。 填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承办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竞赛组委会意见：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表一式一份，由承办单位留存二年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6 日印发